



国际原子能机构
情况通报

INF

INFCIRC/555
29 May 1998
GENERAL Distr.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菲律宾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1998年5月22日的信函

现将机构收到菲律宾常驻团转交菲律宾政府声明的信函附后，以通告各成员国。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印刷有限份数。

维也纳，1400

Wagramerstraße 5, P. O. Box 100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穆罕默德·埃尔巴拉德伊博士阁下

阁下：

我荣幸地随信附上菲律宾关于印度最近的核试验的声明。

如果IAEA秘书处能将此声明传送给各成员国，我将不胜感激。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大使

JOSE A. ZAIDE

(签字)

菲律宾关于印度最近核试验的声明

菲律宾像世界上其他许多国家一样,对印度政府在1998年5月11日进行的试验期间爆炸三个核装置表示严正关切。

菲律宾同绝大多数国家一道继续为加强核裁军和核不扩散而工作。因此,正当全世界为消除核武器的共同努力不断向前发展的时刻进行这种试验更是出人意料。

菲律宾曾尽一切努力于1996年缔结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它还积极参加寻求审议和加强《核不扩散条约》的过程。它还缔结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使世界上现有无核武器区增多。

菲律宾认为上述主动行动应得到加强和扩大,并应更直接着重于核裁军问题。菲律宾认为这些是我们努力为最终在世界上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关键组成部分。

菲律宾再次呼吁终止核试验并要求尚未签署《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核不扩散条约》的国家签署这两条约。

菲律宾希望印度发生的事件不致动摇南亚国家的信心和影响南亚的稳定性。